

# 上饶市本级第二批（上线赣服通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的通知政策解读

## 一、起草依据

根据《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纵深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若干措施的通知》（赣府厅发〔2022〕5号）、《上饶市贯彻落实纵深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若干措施的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制定市本级第二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。

## 二、起草过程

一是2022年7月21日，梳理市本级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。通过上饶市“一窗式”综合服务平台及市本级各部门上报2021年办件量统计表查看各部门事项办件量。对办理事项是否涉及自建业务系统、事项年办件量、所需的申请材料进行梳理。

二是2022年8月5日，梳理无差别高频政务服务事项。初步梳理出112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。与各部门进驻窗口负责人联系并征求意见。

三是2022年8月25日，根据省建业务系统高频事项清单160项（涉及市本级高频事项）结合市本级最新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明细表（1653项）进行事项梳理。因部分事项在明细表或事项管理系统未查询到、第一批高频事项已上线、申请材料过多，经过筛选，共梳理省建业务系统高频事项43项，并征求各部门意见。

四是汇总各部门反馈意见

（一）有意见

1.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市住建局共8项高频事项，对其中6项高频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3项事项已下放，2项事项需联合办理，1项事项在自建系统，事项所涉及流程材料都要在系统做到备案中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 2.上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市人社局共34项高频事项，对其中33项高频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该33项事项涉及需发票原件、需线下办理、事项下放、自建业务系统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 3.上饶市医疗保障局

市医保局共13项高频事项，对其中7项高频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5项事项需医院开具的发票原件、2项事项办件量不高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 4.上饶市生态环境局

市生态环境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该事项需纸质材料留档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 5.上饶市司法局

市司法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事项涉及部分内容需要面对面解释，建议暂时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，等省司法厅统一部署。

## 6.上饶市教育局

市教育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该事项需要线下上课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 7.上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市卫健委共3项高频事项，对其中2项事项进行了意见

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1项事项需考试，1项事项是其他科室业务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8.上饶市体育局

市体育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需要纸质照片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9.上饶市自然资源局

市自然资源局共12项高频事项，对其中9项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2项事项系统尚未打通，4项事项第一批已上，1项事项涉及拍卖、裁定等情形，类型复杂，2项事项1-9月无办件量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0.上饶市林业局

市林业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审批权在省林业局，省局要求提供纸质材料上报，材料中涉及地形图，属涉密材料，不可在网络传输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1.上饶市大通燃气公司

市大通燃气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部分老旧小区天然气新装需要进行现场勘查，且新装需要收费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2.上饶市应急管理局

市应管局共2项高频事项，对2项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事项需要进行考试，通过则核发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3.上饶市交通运输局

市交通运输局共31项事项，对其中18项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4项事项实际办件量低，5项事项

需线下考试，9项事项自建系统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4.上饶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市工信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该事项流程复杂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5.上饶市农业农村局

市农业农村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该事项实际办件量低，仅1、2件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6.上饶市水利局

市水利局共1项高频事项，对该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该事项实际办件量偏低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。

#### 17.上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市市管局共18项高频事项，对14项事项进行了意见反馈，反馈意见如下：13项事项实际办件量偏低，建议不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清单；1项事项若系统通，则可放上赣服通。经核实，系统与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已对接，可纳入第二批高频事项。

经研究，对上述17个部门的意见予以采纳。

#### （二）无意见

上饶市档案局、上饶市城市管理局、上饶市邮政管理局、上饶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、上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上饶市生态环境局、上饶市民政局。

五是在此基础之上形成了市本级第二批（上线赣服通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55项清单（送审稿）。

### 三、主要内容

第二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共涉及 16 个政府部门，包括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上饶市医疗保障局、上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上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上饶市交通运输局、上饶市档案局、上饶市城市管理局、上饶市邮政管理局、上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上饶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、上饶市自然资源局、上饶市政务服务管理局、上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上饶市民政局、上饶市生态环境局、上饶市司法局。

解读单位：上饶市政务服务管理局

联系电话：0793-8231079